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危害告知單（承攬及工作場所、設備出租或出借）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廠商名稱：	廠商負責人：	電話：
施工日期：	施工區域/地點：	
施工人數：	作業內容：	

※現場描述及危害因素告知（工作場所內可能發生危害因素如：建築物、機械、設備、器具及有害作業環境如：危害物質、生物危害作業等，並提出預防措施）。

※權責單位書寫範例：（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列）

如：告知化學品（有害物）、電線、電力配管、給排水管、危險物或有害物管線、消防設備、高壓電線或配電盤位置、地面不平整（軟弱）、開口處等，並提出預防措施。

如：若設有機械設備，如堆高機、固定式起重機、高空工作車…等可能之危害，並提出預防措施。

※本次作業項目及危害預防措施：（非本次作業項目可自行刪除）

作業項目	潛在危害因素	應採安全衛生措施（可自行補充）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處（架）作業【屋頂、太陽能板（含安裝、維修及清洗）】	墜落、物體飛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於高度 2M 以上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份，應設適當強度之護欄及護蓋等防護設備。2. 於高度 2M 以上處所作業，應架設施工架或以其他方式設置工作台。3. 使用個人防護器具（安全索、背負式安全帶、安全帽、防滑安全鞋）或設置堅固格柵或安全網。4. 於易踏穿材料構築之屋頂及雨遮或天花板作業，應規劃安全通道，並於易踏穿材料上設置適當強度且寬度 30CM 以上之踏板。5. 指定屋頂作業主管指揮或監督。6. 身體不適、情緒不穩應限制作業。7. 高差 1.5M 以上場所應設置能使作業人員安全上下之設備。8.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吊掛作業	墜落、物體飛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使用個人防護器具（安全索、安全帶、安全帽）或設置安全網。2. 設置作業警戒範圍，進行人員管制3. 從事吊運之起重機具應備檢查合格證，起重機操作手、吊掛手應有合格證照，各項證明隨車備檢。4. 吊升或卸放材料、器具、工具等，應使用安全吊索及吊帶等。5. 吊車「防滑舌片」不得解開，吊舉物下方嚴禁人員進入。6. 其他：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化學品作業（有機溶劑作業、特定化學物質、高壓氣體等）	吸入、皮膚接觸、氣體外洩、爆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使用個人防護器具（過濾口罩、手部防護及安全鞋）。 2. 應設置適當通風、換氣設備，並設置「嚴禁煙火」等警告標誌。 3. 現場應備消防器材。 4. 作業前使用氣體偵測器測定含氧量及有害氣體成份。 5.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氣作業	感電、燃燒、火災、爆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使用個人防護器具（絕緣手套等）、活線作業用器具、絕緣被覆。 2. 處理高壓電氣設備需由具實際經驗之承裝業或顧問公司人員，非工作人員禁止進入。 3. 使用電路應設漏電斷路器，備消防器材或設備。 4. 使用電氣機具應做好安全防護及防感電。 5. 檢查電動手工具之絕緣性能，有無接地線，橫越通道或勞工作業之電線應架高或保護。 6.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合梯作業	人員墜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配戴安全帽，合梯限用於 2 公尺以下作業。 2. 合梯應堅固，具金屬繫材且有防滑絕緣腳套及梯面。 3. 合梯材質不得有損傷、腐蝕情形。 4. 禁止站於頂板作業，建議雙人作業 5.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氧作業（局限空間作業）【水塔、污水設施、蓄水池等】	缺氧、有害性氣體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使用呼吸防護器具 2. 使用氣體偵測器事先測定含氧量及有害氣體成份 3. 作業中持續測定紀錄並落實通風換氣。 4.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堆高機或搬運機具作業	被撞、倒塌、被夾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堆高機設備應有安全標示及操作人員應取得操作證（IT）。 2. 堆高機移動行進間不得升降貨叉。 3. 作業人員不得進入桅桿及頂棚橫桿間，以防夾傷。 4. 堆高機不得堆舉、移動超過額定荷重之物料。 5. 堆高機駕駛離座前應將貨叉下降至地面，熄火及確實制動。 6.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裝修作業	墜（滾）落、物料掉落、粉塵危害、感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使用個人防護器具（安全帽、手套、護目鏡及防滑鞋）。 2. 電動手工具之絕緣性能須正常並具接地線。 3. 橫越通道或勞工作業之電線應架高或保護。 4. 不得於施工架上使用合梯或踏凳等從事作業。 5. 電焊切割作業應移除易燃物，置備滅火器。 6. 砂輪機、圓盤鋸等機具設置護罩。 7. 2 公尺以上應使用移動式施工架或高空工作車。 8. 使用電氣機具應做好安全防護及防感電。 9. 其他：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動火作業（電焊、噴燈及氧乙炔）	感電、爆炸、火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使用個人防護器具（安全帽、面罩、專用手套）。 2. 交流電焊機裝設自動電擊防止裝置。 3. 焊接工作須防火星飛濺，備妥消防設備（滅火器等），移除易燃物。 4. 施工區域周遭設置警示區並嚴禁無關人員進入。 5.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工架組配及拆除作業	墜落、物體飛落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使用個人防護具（安全帽、安全帶） 2. 搭設符合 CNS4750 規範之施工架 3. 不得於施工架上使用梯子、合梯。 4.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（請敘明）		

※為了校園作業之安全，我已熟讀上述之相關危害注意及安全事項並會遵守職業安

全衛生法相關規定。

廠商負責人/監工簽名：			
施工人員簽名如下：		告知日期/時間：	
1.	2.	3.	4.
5.	6.	7.	8.

權責單位危害告知人	權責單位承辦	權責單位主管

註：本危害告知單（含承攬及工作場所、設備出租或出借）由權責單位自存備查。